

微型小说

名家新篇

楼梯上的爱

刘东伟

我看到那个老人时,他正呆呆地望着楼顶,我不知道楼顶上有什么,却能够想象得到,他一定很想上去。

老人是个残疾人,他坐在轮椅上,身子缩成一团,看上去,样子有些猥琐,但是,他的目光却透着一种执着。我走了过去,问道:“大叔,您想去楼顶吗?”老人慢慢地转过脸来,点点头。我指指电梯口,说:“我送您上去吧。”老人眼里闪过一丝欣喜的光,但随即叹了口气,说:“不麻烦你了。”我笑了笑:“没事的,我也想到上面看看。”

我推着老人走进电梯里。很快,我们来到了楼顶。楼梯门一开,老人兴奋地摇着轮椅出去了。

此时,太阳已经爬上了对面的楼顶,我扩了扩胸,长出一口气,又深吸了一口气,然后慢慢地向外吐着。这是我在书上学会的养生之术,据说每天早上在空气清新、环境里深呼吸三次,可以增加十年左右的寿命。呼吸完毕,我扭头看看老人,他正在靠近楼沿的位置,望着远处的街道发呆。

“大叔,您在看什么?”我走过去问。老人朝远处的街道一指,没有说话。车辆像一条鱼,在街道上快速地游动着。我想,老人身有残疾,可能是羡慕那些健康的上班族吧。我站了一会儿,问老人要不要下去,他摇摇头,说:“你自己下去吧,我再待一会儿。”

我由于还有其他的事做,因此就下来了。中午的时候,我从外面回来,只见一个青年正站在楼下四处张望,很焦急的样子。青年面熟,似乎在哪里见过。我拍拍额头,想起来了,是棋牌室里。我没事爱去小区对面的棋牌室闲坐,青年是那儿的常客。我刚走过去,青年一把拉住我,问道:“大哥,您看到一个坐轮椅的老人吗?”说着,青年向我描述着老人的面貌。我“哦”了一声说:“早上见过。”青年忙问:“他是我爸爸,您知道他在哪里?”“早上我把他送上楼顶就下来了,他没回家吗?”我指了指上下来。

青年一听,朝楼梯口跑去。我担心老人出了什么事,在后面紧紧跟随。等我来到楼顶,一眼看到了那个老人,他居然还在张望着街道。

青年跑过去说:“爸,咱们回家吧。”老人看到青年后,宽慰地笑了,问道:“孩子,你什么时候回来的,我怎么没看到?”青年吞吐了一下,说:“爸,我刚回来,可能车辆太多,你没看到我。”老人固执地说:“怎么会呢,我一上午连动也没动。”老人拍拍青年的手,对我说:“我儿子很辛苦,他每天一早就开着车去郊区拉货,可恨,十次就有八次赔钱。”我心中一动,忍不住问:“大叔,您在这里看了一上午,就是想看到儿子平安地回来?”老人点点头,说:“是啊,十几年前,我这双腿就是出车祸废去的,我每天都为儿子祈祷,钱挣多挣少无所谓,平安才是福啊。”我看到青年眼圈一湿,低下了头。我知道,青年骗了他的父亲,因为他根本就沒去拉货,而是去了棋牌室。我张口欲言,遇到了青年近似乞求的眼神,将提到嗓子眼的话咽了下去。老人看看青年,说:“儿子,以后你早上上车前,就把我推到楼梯上,中午回来,再把我接下去,好吗?”青年点点头。

之后,我再也没从棋牌室里见过那个青年。

我们家里小孩多,布票远远不够用,母亲就买回一大匹极便宜的粗麻布给我们做衣服。衣服做好后,男孩子的全部用染料染成黑色,只有我的那一套没有染。我记得裤子是紫色的底子上起花朵,上衣是大红底子上起绿小叶。我一点都不喜欢这种色彩搭配,觉得怪扎眼的,难看死了。可是没有别的衣服穿,只能穿它们。我穿着这身衣服忐忑不安地来到学校,马上就听到了议论。“乡下人……”女孩们说。有一个长得像洋娃娃的同学还特地到我跟前问:“你怎么穿这种衣服啊?”我答不出口,我的脸发烧,恨不得钻进地里去。

那一天,大家都不愿和我玩游戏,嫌我乡里乡气。不过毕竟是孩子,到了第二天,第三天,他们就忘了这事,又和我玩起来了。当然,我知道她们当中有几个是从心里瞧不起我的。想想看,一个奇瘦的女孩,脸色苍白,穿着那种母亲用手工缝制的、硬邦邦红通通的大花衣,同样硬邦邦的紫色花裤子,那会是什么样子,当然土得掉渣了。我是不敢同人比穿的,我的最大的愿望是不要引起别人的注意。一来我瘦骨伶仃,穿衣服撑不起,二来我的所有衣服全是便宜布,母亲粗针大线缝制的,上不得台面。

尽管样子难看,尽管从来出不了风头,尽管老

师也因为我的“出身”而对我有异样的眼光,我却并不消沉。现在回想起这事来有点怪,或许是我体内超出常人的活力给了我某种自信?我总是蠢蠢欲动,跃跃欲试,从来没有一刻消沉过。荡秋千我能荡得最高,短跑我能跑得最快,作文我能写得最好,算术总是第一。当然我做这些事也远比别人认真,花费的劳动也比别人要多。

老师让我们每天写日记,交给他批改。他要求我们每个人买一个正式的日记本,外面有塑料壳的那种。那时的塑料是很贵的,是时髦的东西。

星期六,父母带我上街去买本子。我们来到百货店的文具柜,我看了柜里的好几种,红的黄的,有花儿的,我激动得一颗心在胸膛里“怦怦”直跳。可是他们叫营业员拿出来翻了翻,又退回去了,说“太贵了”。我大失所望。后来又去第二家,又看了一遍,还是说“太贵”。这时我已经很不高兴了,但还抱希望。第三家是大百货公司,里头什么日记本都有,简直看得眼花缭乱。我觉得那本鹅黄色的、厚厚的最合我的意。我眼巴巴地看他俩商量了很久,最后,父亲居然叫营业员拿出一个深墨绿色的,马粪纸的外壳,然后再要了一个小小的写字本,将那筒筒写字本往马粪纸的外壳里头一套,说:“好!这不就是日记本吗?”我站在那里,

眼泪几乎就要夺眶而出!我脑海里不断地出现同学们那些花花绿绿的塑料包皮的日记本,委屈得一个字都说不出来。

于是我就在这个一半马粪纸一半漆布做成外壳的日记本上写日记了。我的字迹端正,我几乎每隔几天就发誓,要努力锻炼自己,将自己改造成一个更好的人。当老师将全班人的笔记本放在讲台上时,我看见我的墨绿色的小本子缩在那一堆花花绿绿的豪华本里头,那么不起眼,那么害臊!

当我长大起来后,再去看父亲给我买的日记本时,就发现了他深藏的一番苦心。本子的纸张十分好,一点都不低档;而墨绿色的外壳更是大方朴素,很有格调,确实比那些塑料本本好看得多了。我那个时候看不出,是因为我还没修练到他那个份上吧。啊,那种压抑,不是于无形中打掉了我身上的轻浮之气吗?回想这一生,的确从未真正轻浮过,主要还是得益于老谋深算的父亲的影响吧。

母亲让我穿难看的红花衣是为了省钱,维持家庭的收支平衡,父亲给我挑日记本则是于无言中教会我什么是朴素之美。那一次的委曲刻骨铭心,是不是就因为这,我的小说里头才从来容不得花哨的形容词,也容不得轻浮呢?是不是这类原因呢?这又要追溯到潜意识里头去了。

书架

《一条名叫幻灭的鱼》

刘文莉

本书低调而不张扬,是一本难得的以女性视角而写作的小说集子,从创作到完成用时达七年之久。

作者张小意2001年出版第一本小说《蓝指甲》引起极大轰动。2009年赴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任驻校作家,随即翻译艾丽丝·门罗的《快乐影子之舞》《幸福过了头》,2013年艾丽丝·门罗获诺贝尔文学奖,张小意翻译的译本得到广泛赞誉。

这本书是张小意的中短篇集,收录有十篇小说,其中《再见壁虎》曾获第九届金陵文学奖优秀奖。她的作品聚焦时代女性,叙事冷峻而不张扬,没有激烈起伏的情节,更多的是对女性人物内心和情感的剖析。

食所剩不多,只有“瓜菜代”,只有红薯汤、红薯馍,离了红薯不能活。

秋粮归仓后,场里又垛起了高如小山的玉米、谷子的秸秆垛,它们和麦秸垛一样,成为牲口过冬的饲料。当然,也有人为了省煤将玉米秸秆拌去烧火做饭;也有人将谷子秸秆(俗称干草)拌去铺床或炕,作为漫长冬季的最好的床垫;也有饲养员将干草编织成草帘子,挂在饲养员和牲口棚的门上,抵挡着寒风的侵袭。干草垛里难免有散落的谷子,上面常常落满了成群欢喜的麻雀,它们带着饱餐后的兴奋,追逐、欢闹,为乡村寂寥的冬日增添了一份活力,也为乡村手持弹弓或像鲁迅笔下支筛子逮鸟的闰土孩子们,增添了一份欢乐。

随着生产队的解散,场也从人们的视线中消失了。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农民,不可能每家每户碾一个场,无奈地将公路边、村街旁、房顶上作为临时的场。虽不见了生产队时场里的热闹场面,但充足的大米白面成了农民的主食,过去以黄窝头红薯为主食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了。上千年的皇粮国税的减免,更使祖祖辈辈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农民直起了腰,露出了舒心开怀的春天的微笑。

随着生活方式的改变和生活水平的提高,没有人再用麦秸引火、套煤火、和泥垛墙,也没有人再用秸秆烧火做饭,用干草铺床。倒是乡村的孩子们失去了可以充分发挥天性的天然乐园,麻雀们失去了冬季觅食、欢乐的最好去处。

场,保存在我的记忆和回忆中,那是一份抹不去的乡愁。



热舞绿城(摄影) 付良

灯下漫笔

场

韩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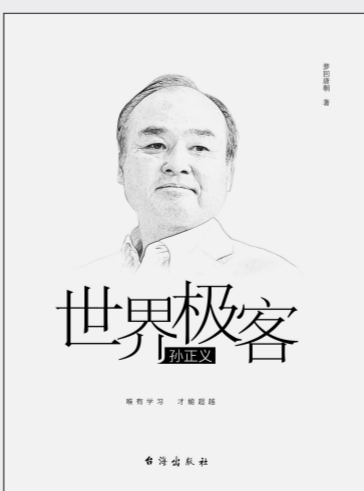
上一层黄泥防风防雨便妥。

麦秸的用处很多。除喂牲口外,还可用来和泥套煤火、垛墙,以增强韧性。还可抓几把放到母鸡孵蛋的窝里,以防孵出的蛋碰破。谁家的煤火灭了,还可抓几把用来引火,麦秸易燃,要不形容谁的脾气暴躁说是麦秸火呢。

使用麦秸时,麦秸垛被掏出了一个洞,这下可成了孩子们玩乐的好地方。他们在掏出的麦秸上惬意地翻跟头、摔跤,在洞里钻来钻去,玩得汗流满面。孩子们上学后,这里又成了麻雀的乐园,麦秸里散落的麦子,成为麻雀们最好的盘中餐。晚上的麦秸垛,更是氤氲着甜蜜、幸福,柔软如席梦思的麦秸,成了恋人或相好者的爱的温床。当然,偶尔也会成为流浪者或要饭的在此过夜的最好选择。

金秋送来秋天,又把玉米、谷子、大豆、绿豆、芝麻、红薯等送进了场。偌大的场宛如金碧辉煌的音乐大厅,这边剥着玉米,那边剥着芝麻;东边碾着谷子,西边碾着豆秧。每一种劳作都是一首辛酸的歌;每一种劳作都伴随着“穷开心”的欢声笑语。如同麦收,交公粮,卖卖所谓的余粮,真正分到老百姓手里的粮

连载



世界极客

争暗斗。身为土佐藩“乡士”的坂本龙马不满于这种井蛙乱斗的现状,毅然脱离土佐藩,开始了颠沛流离的生活。

但在19世纪中叶的日本,脱藩是一项极重的罪过,非但本人将受死刑,还会累及家人。因为龙马的脱藩,龙马的二姐引刀自杀,三姐与龙马断绝关系,哥哥则花费了大量钱财才幸免于难。可是龙马并没有被此羁绊,他怀着追求自由的志向周游四岛,后来拜在幕臣胜海舟门下学习航海术。

脱藩一年之后,龙马成立了“海上支援队”。这是一个由脱藩者组成的政治、经济团体,一个没有等级身份之别的社会组织,诚如龙马所说:“我希望这是世界的海援队!”

凭借海上支援队的影响力,龙马成了日本“倒幕”志士中的重要一员,从此为了建立一个以天皇为中心的新政治体制而积极奔走。他提出的“船中八策”也成为后来维新政府的重要指导方针。

1867年12月,坂本龙马在京都被刺客杀害,他的一生成为一段悲壮的传奇。

大家交换了一下眼神,但还是没有人说话。不知过了多久,一个同学忽然叫道:“看,雨停了!”

“走啦走啦!”有人欢叫着站了起来。

正义心中充斥着难言的感动,跟着大家走出了烧烤店。雨后的空气显得格外清新,加之微风送爽,大家都是游兴大增,纷纷跳上自行车,朝着远方的彩虹出发了。

终此一生,孙正义所追求的无非是“站到前列去”这样一个简单直接的信念。也正是对自己毕生的追求与理想看得足够真切,他才有为了实现理想而尝试一些并不愿做的努力。在更高的目标面前,付出再多也是值得的。

一生俯首拜龙马

孙正义曾说,影响他一生的重要人物有两个:一个是他的小学老师三上乔;另一个就是作家司马辽太郎。如果说三上乔教会了他领导之道,那么司马辽太郎则传授了他成事之道。

司马辽太郎是20世纪全日本,甚至也是全世界最有分量的作家之一,擅长以“非意识形态”书写历史人物故事,一生著作颇

丰。就如中国作家路遥的《人生》曾影响了马云一样,司马辽太郎的一部作品也深深地影响了孙正义。那部作品叫《龙马来了》。

初二时,正义第一次接触到了《龙马来了》。

那天,正义的家庭教师上门来为正义补习功课,见他桌上放着一本德国作家黑塞的《在轮下》,便语重心长地劝告他:“不要读那么阴郁的小说吧。男孩子应该读些更阳刚的书,你可以看看司马辽太郎的《龙马来了》,那本书很不错!”

正义半信半疑地接受了老师的建议。

不过一读到《龙马来了》,正义立刻就被书里面精彩的内容吸引住了,一口气读了好几遍。主人公坂本龙马那传奇而悲壮的经历一度让他感动得热泪盈眶。他对龙马的远见与志向钦佩不已,更加折服于龙马脱藩时那“虽千万人吾往矣”的决绝精神。

坂本龙马生于幕府末年。当时正值西方资本主义东侵,日本处于空前的危机之中,然而国内各藩还在为了各自的利益彼此明



山河臆想(国画) 周其乐

趣味

棍子面包

阮文生

圣吉尼有种面包,长得离一米差不多了。捏在手里夹在腋下,那种硬气和棍子一样可靠。不少人拿着它,匆匆地行走,也有的边咬边走路。丝瓜瓤一样的白面筋,飘出的香气,绵绵的,和外面焦黄的硬皮很配套。咬一块下来,嚼一阵子,喝口鲜奶,吃点水果。早餐简单实在。棍子面包很对我的胃口,它让我吃出了家乡饼的味道。

那种软中带硬、硬中夹软的做法,我熟悉。小时候,我们那条街上有个饮食店,卖烤饼和油条。木桶里面装个泥炉子,炭火在里旺旺地红着,做饼的方小毛,脖子上搭条毛巾,胸前挂着长围裙,弓着身子在案板前忙碌。一块白布遮住和好的面团,方小毛闷声闷气地扯一把面团,就像扯着不听话的耳朵,把它往前拽,不让躲到布里,白嫩的面块连筋带皮地裂了好些空隙。那里的委曲和韧劲,只有方小毛知道。方小毛抓把面粉,纷纷扬扬地从指缝漏下,粉扑扑的气氛里,再用几根手指撮些芝麻,往面上撒撒,拍拍打几下,算是给点安慰。亮光一闪,刀子上来了。也就是对着平静下来的面饼切块,切得和瓦块差不多。方小毛的刀功就显摆了一样的长短一样的分量一样的间隔。一只只倚饼的初级阶段,在案板上排队。方小毛直起腰身歇了会儿,用毛巾揩了揩额头,眼睛眯成一条,已在瞄着炉子了。那里的火热是不可小觑的,炉壁暗红,默默地酝酿着温度。方小毛左手托住一块湿软的粗胚,立刻翻转到右手,动作更大了也有了深度。方小毛一出手,粗胚已经到了炉壁。整个身子差不多遮住了木桶,身子一闪,右手就空了,五指手指张得开开的,停在空中凉快着。炉子滋滋地响,响声窸窣劲道,似乎还带了个小拐,表示倚饼在炉壁上站稳了一个位置。其实是方小毛的功夫到位了。方小毛肯定在光溜溜的炉壁上用了暗招。用了多少,才不多不少。方小毛不说。祖传的功夫不可外传,也是天机不可泄露。身子弯下去又直起来,就这么闪来闪去,像在做广播操。方小毛一口气将十只倚饼弄得服服帖帖。盖好炉口。这时候方小毛站直了,毛巾在手里搓来搓去,还和人说话。热气有点冒了,方小毛用火钳掀开盖子,立刻香气飘满了半条街。火钳夹着的倚饼,往案板上一丢,坚挺的硬气撞了个跟头。金黄的皮上,带着黑点。有些虎虎生威!进去的和出来的,是换了个角儿了。倚饼里夹上一根油条,算得上是江南饮食一绝。

这是素食主义被油膩大餐大大地包办了一回。不在原来的道上,也谈不上给绑架到月黑风高里。软硬绵绵素素浓浓,宫廷的民间的,乡俗的市井的,谁也不在乎谁谁也斗不倒谁,一个场子里打天下,都在嘴里搅和着。要的就是这种劲道,食者就得了实惠。嚼来嚼去的热闹,可以铺排出一个长长的段落,日头刚刚冒红,说升就上去了,那里的热乎真正是八竿子打不到了。飞絮乱了鱼肚皮。然而这种饮食的底色,从小打上,多少年后,刀子都刮不掉。

报到的日子。正义提前几天到达了久留米,在地铁久留米站附近租下了一间房子。8日一早,他背着书包赶到了学校,学校围墙外种着一排樱花树,正义从小就对樱花情有独钟,不由驻足观看了一会儿。

在跨进学校大门的时候,正义忽然发现自己的心情竟没有想象中的那么激动。

为什么会这样?进入久留米附高不正是他长期以来的奋斗目标吗?话虽如此,可是就在初中毕业的暑期里,他的人生目标已经变了。相对成为伟大企业家的梦想来说,即使是考上名牌高中,也不过是梦想征途中的一个不起眼的小站而已。

高中生活开始后,正义对学习的心态也发生了巨大的转变。对比初中的拼命学习,正义的高中生活过得简直可以用“散漫”来形容。平时他会积极参加各种业余活动,每到周末便和已是同班同学的三木等人去逛街。他的散漫,一方面是因为缺少严格的管束,另一方面是因为学习对他来说已经不重要了。

那么,当他立定志向之后,会产生怎样的思想,会表现出怎样的行为呢?

如果说之前的正义只是一个聪明而上进的人,那么以后的他则可以说不折不扣的“怪人”了。

语出惊人的高中生
4月8日是久留米附高新生